

# 关于宁波赛维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 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辅导工作完成报告

宁波赛维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辅导对象)拟申请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作为辅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5年修订)》《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有关规定,以及《宁波赛维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之辅导协议》相关约定开展辅导工作。现就辅导期内开展辅导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辅导期内工作开展情况

2023年12月,本公司与辅导对象签署了辅导协议,并按照《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辅导监管规定》等相关规定及双方约定开展辅导工作。自2023年12月15日至本报告出具日,本公司共开展了9期辅导工作,具体内容如下:

1、通过集中授课、组织自学讨论等多种方式,重点传达发行上市相关法律法规、全面注册制下最新监管政策、公司治理结构、信息披露要求、上市审核重点关注问题、财务核算规范、内部控制体系建设等内容,持续向辅导对象更新公开发行审核动态、介绍审核问询典型案例,督促接受辅导人员充分了解发行上市、规范运作等方面的法律法规要求,树立进入证券市场的诚信意识、自律意识和法治意识,深刻理解作为公众公司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

义务；

2、督促辅导对象按照有关规定建立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的公司治理基础，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并及时根据最新法律法规的要求进行更新优化。建立和完善规范的内部决策和控制制度，形成有效的财务、投资以及内部约束和激励制度；持续推动辅导对象完善内部控制机制，有效执行并完善防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利用职务之便损害辅导对象利益的内控制度，防止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辅导对象资源的制度，以及保障关联交易公允性和合规性的制度，规范辅导对象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关系；推动辅导对象完善研发活动相关内部控制体系，健全研发全流程管理机制；协助辅导对象建立健全风险防范机制，提升风险防范与应对能力；

3、督促辅导对象建立健全公司财务会计管理体系，规范会计基础工作，完善会计核算体系；督促辅导对象健全财务系统和业务管理系统，推动实现业务数据与财务数据相互印证、底层数据方便获取及分析，保障业务记录的可核性，同步对辅导对象收入开展全链条核查，验证业务与财务数据的有效性；

4、开展全面尽职调查工作。持续开展辅导对象主要客户、供应商走访核查工作，深入梳理发行人与主要客户、供应商的合作情况与合作模式，全面核查上下游市场发展动态，充分了解辅导对象经营管理、公司治理、财务、业务等各方面情况，并督促辅导对象对尽职调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进行规范整改；

5、协助辅导对象形成明确的业务发展目标和未来发展计划，制定可行的募集资金投向及其他投资项目的规划，充分论证募投项目的必要性及可行性；

6、推进并协助辅导对象完成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挂牌工作，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和信息披露，提升规范运作水平；结合辅导对象自身发展状况、未来发展规划及各上市板块的行业定位、监管要求等因素，与辅导对象充分沟通并审慎评估，协助辅导对象确定拟上市申报板块；

7、对辅导对象是否达到发行上市条件进行综合评估，协助辅导对象开展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各项准备工作；

8、由辅导机构和辅导对象根据法律法规和政策协商确定的其他内容。

辅导期内，本公司与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共同对辅导对象开展辅导工作。各中介机构积极按照辅导工作及公开发行上市的要求开展工作，针对前期发现的问题进行深入探讨分析和跟踪落实，各方协作配合良好，保证了辅导工作的实施质量，达到了预期辅导目标。

## 二、辅导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改进情况

### （一）公司治理完善及规范情况

#### 1、问题描述

辅导前，辅导对象的公司治理结构及运行情况、财务内部控制及核算水平与上市公司相比有待进一步完善。

#### 2、规范情况

公司治理方面，辅导机构已督促辅导对象进一步完善治理制度，健全公司治理结构，辅导对象已按照新公司法要求取消监事会并设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相关公司治理制度已得到有效执行；财务内部控制及核算方面，辅导机构对辅导对象报告期内财务内部控制、财务核

算水平进行了尽职调查，重点在完善财务核算制度、存货跌价核算等提出了整改建议，辅导对象财务内部控制及核算水平得到持续提升。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审批或备案等问题及规范情况

### 1、问题描述

接受辅导前，辅导对象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暂未明确，相关项目内部审议程序、项目投资备案及环评批复尚未办理。

### 2、规范情况

辅导机构协助辅导对象依据国家产业政策、所处行业及公司发展情况等，确定了切实可行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协助公司充分论证募投项目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并督促辅导对象履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审议程序、办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备案及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截止本报告出具日，辅导对象已履行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董事会审议程序，完成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备案手续，辅导机构将督促辅导对象尽快完成环评批复。

## （三）印章使用管理不到位问题及规范情况

### 1、问题描述

本次辅导工作开始前，发行人已建立印章审批相关机制，明确了用印申请、层级审批的基本要求，但前期在日常运营中，对印章审批流程的留痕管理、审批记录的收集整理与归档保存环节存在管理疏漏，导致相关审批资料留存不完整。

### 2、规范情况

辅导期内，辅导机构针对发行人印章管理存在的流程留痕疏漏问题，主动提出规范化提升要求并全程专业指导，推动发行人严格依照《印章管理办法》，同步完善并推动线上用印流程，确保用印申请、审

批线上留痕，规范印章使用管理。

### 三、辅导工作效果

#### （一）辅导机构辅导计划和实施方案的执行情况

在辅导期内，辅导机构结合辅导对象的实际情况，积极开展并有序推进辅导工作，辅导对象亦能主动配合辅导机构的辅导工作，为辅导机构提供必要的支持，积极落实辅导内容和解决方案，确保辅导工作按照辅导计划顺利推进，辅导工作执行情况良好。

辅导期内，辅导对象综合考虑各上市板块的行业定位、监管要求、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以及公司自身发展状况和未来发展规划，将拟上市申报板块由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变更为北京证券交易所。拟申报板块的变更未对辅导工作的有效性产生不利影响。

辅导期内，辅导小组成员平文馨由于工作安排调离辅导工作小组。本次辅导小组成员变更完成后，辅导工作小组成员为谢晶晶、徐振飞、郭华敏、游莹莉、姬蕊、杨欣颖及陈滢旭，其中由谢晶晶担任辅导工作小组负责人，以上辅导小组成员均已在中国证券业协会登记为证券从业人员，且均未同时担任四家以上企业的辅导工作，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有关规定。辅导人员的变更未对辅导工作的有效性产生不利影响。

#### （二）规范公司治理结构、会计基础工作、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一是公司治理结构方面：辅导对象建立健全了符合上市公司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取消前）能够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法律规则及制度赋予的职权独立规范运作、履行各自的权利并承担相关义务。公司的管理层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总经理工作细则》、

《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要求行使职权。

二是会计基础工作方面：辅导对象设置了专门会计机构、配备专业的会计人员、制定了各项会计制度。辅导对象的会计师就其最近三年财务会计报告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三是内部控制制度方面：为保证日常业务有序进行和持续发展，结合行业特性、自身特点及以往的运营管理经验，制定涵盖人事与财务、营销与售后、生产与研发、采购与销售等各个具体方面的管理制度，确保公司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风险可控，规范运行。辅导对象的会计师出具了无保留结论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三）辅导对象的相关人员掌握证券市场制度规则情况**

辅导对象及其相关人员已掌握发行上市、规范运作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则、已知悉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义务以及法律后果。

### **（四）辅导对象及其相关人员了解证券市场概况情况**

辅导对象及其相关人员已充分了解多层次资本市场各板块的特点和属性，已掌握拟上市板块的定位和相关监管要求。

## **四、证监局现场检查关注问题的整改情况**

针对证监局现场检查关注的问题，辅导机构及时组织辅导对象及有关中介机构进行了分析讨论，并督促辅导对象执行相应整改措施。经核查，辅导机构认为：辅导对象已对相关问题完成了整改。

自辅导对象最后一次接受证监局现场检查至辅导工作完成期间，辅导机构持续关注辅导对象对相关问题的整改落实、公司治理、规范运作、日常经营等情况。经核查，辅导机构认为：辅导对象最后一次接受证监局现场检查至辅导工作完成期间未发生重大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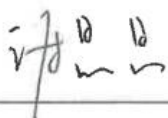
## 五、结论

经辅导，本公司认为，辅导对象具备成为上市公司应有的公司治理结构、会计基础工作、内部控制制度，充分了解多层次资本市场各板块的特点和属性；辅导对象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或其法定代表人）已全面掌握发行上市、规范运作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则、知悉信息披露和履行承诺等方面的责任和义务，树立了进入证券市场的诚信意识、自律意识和法治意识。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宁波赛维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工作完成报告之辅导机构签章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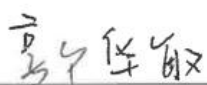
全部辅导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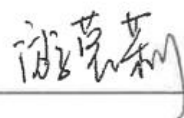
谢晶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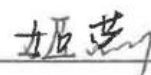
徐振飞




郭华敏



游莹莉



姬蕊



杨欣颖



陈滢旭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30日